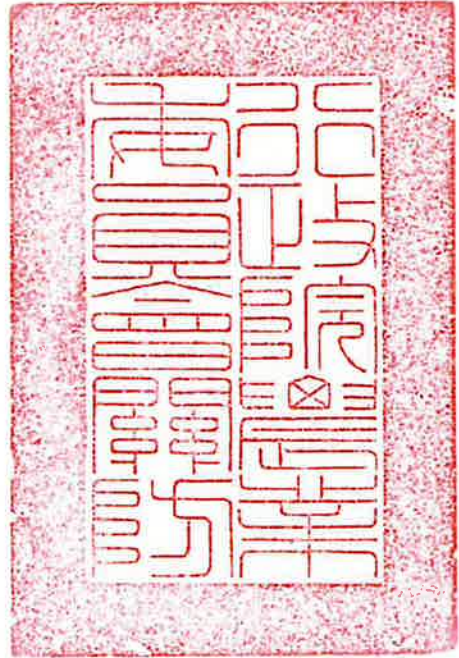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7月13日
發文字號：農授防字第1121489048C號



主旨：公告修正「依殺蝨」農藥使用方法及其範圍如附件。
依據：農藥管理法第13條暨本會92年12月18日農糧字第0920021778
號公告。

主任委員 傅吉仲

「依殺蟎」農藥使用方法及其範圍

中華民國 112 年 7 月 13 日農授防字第 1121489048C 號公告修正

10%(w/w) 依殺蟎 水懸劑 (SC)

作物名稱	病蟲名稱	每公頃每次用量	稀釋倍數	使用時期	施藥間隔(天)	施藥次數	施藥方法	安全採收期(天)	注意事項	說明
番茄	葉蟎類	0.1-0.4公升	4,000	害蟎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		7		
甜椒	葉蟎類	0.1-0.4公升	4,000	害蟎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		7		
辣椒	葉蟎類	0.1-0.4公升	4,000	害蟎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		7		
茄子	葉蟎類	0.1-0.4公升	4,000	害蟎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		7		
枸杞	葉蟎類	0.1-0.4公升	4,000	害蟎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		7		
香瓜茄	葉蟎類	0.1-0.4公升	4,000	害蟎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		7		
樹番茄	葉蟎類	0.1-0.4公升	4,000	害蟎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		7		
西瓜、 洋香瓜、 香瓜	葉蟎類	0.1-0.2公升	4,000	害蟎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	2		6		本項修正。
木瓜	葉蟎類	0.2-0.3公升	3,500	害蟎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			3		
百香果	葉蟎類	0.2-0.5公升	3,500	害蟎發生初期施藥1次。				3		
草莓	葉蟎類	0.2-0.3公升	4,000	害蟎發生時開始施	7			7		

作物名稱	病蟲名稱	每公頃每次用量	稀釋倍數	使用時期	施藥間隔(天)	施藥次數	施藥方法	安全採收期(天)	注意事項	說明	
				藥。							
葡萄	葉蟬類	0.3-0.4公升	4,000	害蟬發生時，全株噴施1次。					採收前21天(設施栽培27天)停止施藥。		
番石榴	葉蟬類	0.34-0.57公升	3,500	害蟬發生初期施藥1次。				21			
鼠李科梨果類	柑桔葉蟬	0.2-0.4公升	3,500	害蟬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			3			
柑桔類	葉蟬類	0.5公升	4,000	害蟬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			6			
茉莉	葉蟬類	0.25-0.63公升	4,000	害蟬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7			3			
茶	葉蟬類	0.25公升	4,000	害蟬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			9			
茶	神澤氏葉蟬	0.25公升	4,000	害蟬發生時開始施藥。				9		本項恢復為原登記害物品項。	
蔥	葉蟬類	0.25-0.375公升	4,000	害蟬發生初期(當葉蟬每葉達3-5隻)開始施藥。	7	共2次		2		本項新增。	
韭										本項新增。	
蒜										適用於蒜葉。	本項新增。
珠蔥										適用於珠蔥葉。	本項新增。
落萐										適用於落萐葉。	本項新增。